中国海洋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课程替代管理办法（试行）

为进一步完善本科教学运行管理体系，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鼓励学生参与校际交流和跨学科交叉培养，对选修不同专业、参与校际交流、发生学籍异动等的学生所修课程，在学业识别和毕业专业识别确认时可进行课程替代。为规范此项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课程替代基本原则

（一）课程替代是指学生选修非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在学业识别和毕业专业识别确认或学籍异动时无法自动识别而需替换成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相关课程的情况。

（二）替代课程与被替代课程的课程类别、课程内容、教学大纲要求相同或相近方可申请课程替代。

（三）替代课程学分不得低于被替代课程学分。

（四）由于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调整或校际交流等原因，学生在满足第二条规定的前提下，可申请用一门课程替代多门课程或用多门课程替代一门课程。

二、课程替代办理流程

（一）学生登录“教务综合信息集成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教务平台”），选择“培养方案”功能，进入“申请替代课程”界面，填写、提交课程替代申请。

（二）专业类课程替代由被替代课程的开课单位组织审核，公共基础课程和通识教育课程替代由教务处组织审核。

（三）课程替代的审核工作在“教务平台”上进行，并在学业识别和毕业专业识别确认或学籍异动时予以体现。

（四）毕业专业识别确认中的课程替代在学生大四春季学期集中办理；转换专业学生课程替代在申请转换专业的当学期办理；校际交流学生课程替代在返校注册的学期初办理。

 三、课程替代其他说明

（一）大学数学类、大学物理类、大学计算机类、大学外语类和大学化学类等公共基础课程相关课程替代关系见附件《中国海洋大学公共基础课程替代关系说明》。

（二）境内交流学生的课程转换参照此办法执行，境外交流学生的课程转换按照交流项目双方签订的协议执行。

 （三）单独选修外校课程替代本校课程的，在选修前专业类课程需向被替代课程开课单位申请，公共基础课程和通识教育课程需向教务处申请，经批准后进行课程学习并在获得相应课程有效成绩后办理课程替代。

四、附则

（一）本办法由教务处教学规划与研究科负责解释。

（二）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中国海洋大学公共基础课程替代关系说明

 教务处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一日

**中国海洋大学公共基础课程替代关系说明**

**注：→表示前面课程可替代后面课程且不可逆向替代，←→表示可互相替代。**

**一**、**大学数学类课程**

数学分析Ⅰ（数学类专业课）→ 高等数学Ⅰ-1 → 高等数学Ⅱ-1 →微积分Ⅰ→大学数学←→大学数学A→大学数学B；

数学分析Ⅱ、Ⅲ（数学类专业课）（修全两门课）→ 高等数学Ⅰ-2 → 高等数学Ⅱ-2 → 微积分Ⅱ；

高等代数Ⅰ、Ⅱ（数学类专业课）（修全两门课）→ 线性代数；

概率论、数理统计（数学类专业课）（修全两门课）→ 概率统计 ←→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数学物理方程（数学类专业课）→ 数学物理方法A → 数学物理方法B；

复变函数与积分变换与数学物理方法类课程不存在替代关系。

**二、大学物理类课程**

大学物理Ⅰ-1、Ⅰ-2（修全两门课）→ 大学物理Ⅱ-1

大学物理Ⅰ-1、Ⅰ-2（修全两门课）→ 大学物理Ⅲ-1

大学物理Ⅰ-3 → 大学物理Ⅱ-2

大学物理Ⅰ-3 → 大学物理Ⅲ-2

大学物理Ⅱ-1→ 大学物理Ⅲ-1

大学物理Ⅱ-2 → 大学物理Ⅲ-2

大学物理实验1、2、3之间不能互相替代。

**三、大学计算机类课程**

同层次内课程可互相替代，不同层次课程之间不存在替代关系。大学计算机类课程设置如下：

|  |  |
| --- | --- |
| 课程层次 | 课程名 |
| 基础 | 大学计算机应用基础（限体育、艺术、民族生修读） |
| 大学计算机基础（限外国语学院、法政学院、文新学院学生修读） |
| C语言程序设计 |
| Python程序设计 |
| 移动Web开发技术基础 |
| 提升 | 计算机网络 |
| 数据库技术与应用 |
| C项目开发（需要C程序设计基础） |
| Python项目开发（需要Python程序设计基础） |
| 扩展 | 大数据应用技术（需要C/Python/JavaScript等程序设计基础、大学数学基础） |
| 计算机视觉与机器学习初探（需要C/Python/JavaScript等程序设计基础、大学数学基础） |

**四、大学外语类课程**

1.大学外语类课程不同语种单门课程之间不能互相替代。

2.大学基础英语、大学英语和大学英语拓展课程系列三个模块单门课程之间不能互相替代。

3.大学英语三级起点的学生如果修读多语种课程，必须连续修读两个学期，例如：大学日语一级（拓展课程）+大学日语二级（拓展课程）。

4.2018级之前的音乐表演、运动训练及内地民族班学生：如需重修预备级一、二级可选择大学基础英语一、二级替代；需重修大学英语一、二级的学生，可选择大学基础英语三、四级替代，也可选择大学英语一、二级替代所缺学分。

**五、大学化学类课程**

无机化学I1（化学专业）→ 大学化学（公共课）

有机化学（实验）Ⅱ（化工专业）←→ 有机化学（实验）（公共课）

非化学化工学院专业物理化学（实验）之间互相替代。

无机及分析化学（实验）没有可以替代的课程。

 教务处

 2018年11月1日